

體育法條由教育部「轉移管轄」到體委會

國光中正獎章 名實均將修訂

【記者宮泰順／台北報導】行政院昨天同意將教育部國光、中正體育獎章頒發要點等法條「移轉管轄」給體委會，行之多年的「教育部國光、中正體育獎章頒發要點」將成歷史名詞；體委會將在近日內著手修訂國光、中正體育獎章名稱及法條，希望能落實獎勵的公平性，獎金發揮作用。

體委會主委趙麗雲表示，體委會掛牌運作半年多以來，全力爭取將有關於體育的法條都從教育部「移轉管轄」到體委會，特別是實施十多年的國光、中正獎章頒發要點、審查要點，多年來引起各方詬病，更有部分不合時宜，也不盡公平，因此體委會一直想趕快接手修訂，但因屬於教育部的法條，因此體委會力爭半年多，才獲得移轉管轄，將儘快展開修法工作。

教育部國光、中正獎章頒發以來，已發出十多億元獎金，但在國際錦標賽所獲成績有限，也造成很多選手「向錢看」的歪風，只重視易拿獎金的比賽，且部分國際錦標賽奪牌難度不同，但卻是齊頭式論獎，被人質疑獎勵的公平性和效果。

趙麗雲表示，未來在修訂獎勵要點時，將廣邀各方學者、專家討論。至於，未來國光、中正體育獎章頒發要點是否要改名？將請大家討論，她個人較傾向將原來名稱的「教育部」更名為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」即可，但獎勵要點要朝向公平性，落實獎勵為國爭光的本意，獎金也可考慮修訂。

制辦申改運區：議建雲麗趙

【記者宮泰順／台北報導】由於「輪」辦明年台灣區運的台北市府已行文給行政院體委會放棄舉辦，造成高雄、桃園、雲林三縣申辦的熱潮。體委會主委趙麗雲昨天表示，區運「三一一輪辦制」該廢止了，她建議今後區運改採亞、奧運申辦方式，讓有興趣的縣市競爭，邁出改革區運的大步。

區運多年來都是採取「三一一輪辦制」，即由台灣省縣市舉辦三年，北、高兩市各舉辦一年，以往由於縣市財力、體育場館不充裕，尚未發生競爭激烈的狀況，但北、高兩市由於舉辦次數頻繁，意願不高；近年來各縣市財力改善，重視體育場館興建，開始有爭辦區運的舉動，形成「不願辦的被強迫輪辦，願辦者爭不到的怪現象」。

趙麗雲表示，區運應朝向比賽精緻化、高水準化、場地標準化改革。但各縣市舉辦區運不一定要大興土木建大型場館，可考慮借用鄰近縣市既有場館舉辦。她希望把傳統的「三一一輪辦制」廢除，改採亞、奧運申辦方式，由有意願的縣市提出申請，再依申辦的條件，進行場館、交通等評估，讓真正有興趣舉辦的縣市辦區運。